



伦理学前沿

伦理经营——21世纪的道德学

LUNLI JINGYING—21 SHIJI DE DAODE XUE

许建良 / 著

伦理学前沿

人民出版社

伦理经营——21世纪的道德学

LUN LI JING YING——21 SHI JI DE DAO DE XUE 许建良／著



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姚劲华
责任校对：金色年华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伦理经营——21 世纪的道德学 / 许建良 著
-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6. 12
ISBN 7-01-005928-4
I. 伦… II. 许… III. 伦理学-研究-中国 IV. B8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30699 号

伦理经营——21 世纪的道德学

LUNLI JINGYING——21 SHIJI DE DAODE XUE

许建良 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北京新魏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06 年 12 月第 1 版 2006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印张：9.75

字数：250 千字 印数：0,001-3,000 册

ISBN 7-01-005928-4 定价：23.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 65250042 65289539



许建良，哲学博士，东南大学教授。

1984年7月本科毕业于南京师范大学，后任教于南京艺术学院，1985.9—1987.7在中国人民大学哲学系伦理学研究生班学习；1992.9—1993.8赴日本国立大阪大学做访问学者；1993.9—2001.5在日本国立东北大学进修、留学，分别于1997年3月和2001年5月在该校获得硕士和博士学位；2001年6月回国工作。现为日本东北中国学会会员，日本伦理研究所会员，国际哲学家协会会员（美国），中国社会科学院应用伦理研究所客座研究员。主攻中国哲学、中国道德、中·日·西方道德哲学比较、社会应用伦理研究等。已出版专著《道德教育论》、《魏晋玄学伦理思想研究》、《现代化视野里的经营伦理——日本文化的背景》、《先秦道家的道德世界》；主编《修身学》、《中国伦理文化宝库》、《中国历代家训大全》等5部；在海内外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80余篇。

内容提要

重视伦理可以说是中国的一大特色，而在所重视的伦理里，儒家伦理又始终占有着绝对的支配地位。但在中国文化的原始坐标里，儒家伦理不过是群星谱系里的一个星座。独钟儒家伦理的客观后果，不仅无形中失去了其他思想生发效用的机会，而且形成了长期来讲伦理而没有丰厚的伦理基础的现状，诸如社会公德的缺失就是最好的佐证。因此，伦理并没有成为一种资源。把伦理作为一种资源来定位，不仅是中国在世界舞台上占有人均份额、真正实现现代化的需要，而且是地球村的价值呼唤，它也正是伦理经营的课题。在这一视野里，通过学理定位、心理机制、物理支撑、实理抉择、道理建设、事理新解等视角，以现实为平台，以地球村为视野，以经济为驱动轮，以追求经济的效益发展为目标，以增强国力为价值取向，打破就伦理谈伦理的狭隘框架，多维而深刻地在实学、实用的轨道上，宏观而客观地演绎并勾勒了伦理经营的概貌。

责任编辑：姚劲华

责任校对：金色年华

装帧设计：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一、何谓“伦理”	(3)
二、何谓“伦理经营”	(5)
三、从“经营伦理”到“伦理经营”	(11)
四、二十一世纪的世界当有旋律	(14)
第二章 伦理经营的现实诉求	(18)
一、几种关系的厘清	(19)
二、泛道德主义的历史回顾	(25)
三、现实的图式	(42)
四、伦理经营的目的设定	(52)
第三章 伦理经营的学理定位	(55)
一、作为资源的伦理	(56)
二、伦理经营行为的特征	(63)

三、伦理作为资源定位的价值意义	(72)
第四章 伦理经营的心理机制	(75)
一、儒家人己关系的思想	(75)
二、人性思想的启示	(86)
三、“以人为本”的理解	(99)
四、心理机制的设定	(104)
第五章 伦理经营的物理支撑	(116)
一、民富伦理自然行	(116)
二、世纪·份额·效益	(132)
三、“利”与“理”的哲理	(145)
四、地球村的大平台	(167)
第六章 伦理经营的实理抉择	(174)
一、环境生态的现实	(175)
二、儒家与生态	(179)
三、道家自然哲学的深蕴	(187)
四、生态对策的出路	(197)
第七章 伦理经营的道理建设	(215)
一、实学理论的启发	(216)
二、伦理经营的活性化	(233)
三、我们的课题	(245)

第八章 伦理经营的事理新解	(255)
一、科学技术经营应该确立的价值向度	(256)
二、知识产权的武器	(264)
三、社会责任的真正承担	(275)
四、社会公益行为	(289)
主要参考文献	(300)
后记	(305)

第一章 绪 论

科学技术的迅猛发展，不仅为人际、族际、国际之间的近距离甚至零距离接触提供了可能的条件，而且也为此种接触附载了无限而又令人回味的审美情趣。显然，这一切的成立，在原本世俗的意义上是无法实现乃至想象的，它只能在现代的视野里才能有生命的活力。毋庸置疑，现代是过去和未来之间的中转站，它既意味着对过去的超越，也显示着对未来的接近。在一般的意义上，当我们审视现代时，自然会发现，在超越过去以后的现代样态里，我们仍能寻觅到过去价值因子的痕迹，或是变异了的图式；同时，我们也能发现在现实里并不多见的昭示未来方向的价值因子的影子。之所以出现这样的情况，一是因为现代并非空中楼阁，云中仙境，它所拥有的一切成果，是在聚集、遴选、淘汰、优化过去的基础上的产物，是对过去的一种推进，而推进本身的实践并不否认对过去的一定层面的反动，换言之，现代之所以为现代的生命力之一，在于它的继承性、包容性、变革性；二是因为我们现在生活的时代，已经是一个全球化的多元性的境遇，人类生存需要的本能，使得人类的实践，在同一境遇里并存多样琳琅满目的文明样态成为必要和可能，而这些文明样态，在价值判断的意义上，存在着优劣差异的情况也是不争自明的事实，而文明的优异样态对劣质样态自然存在着指导和引领的意义，这里使用的

“劣质”的概念，并不具有贬抑的意义，只是为了说明优异以外的其他文明样态的情况，这是应该明言的。

在世界文明的宝库里，民族文明之间存在的差异，一些是代表该民族之所以为该民族的东西，是该民族之魂，这自然不能代表这里所说的差异的内容。除此以外，还有些是因为经济、交通等因素而形成的一些差距，而这些方面是所有民族共通的，或者是作为人而共通的，是人完成生活实践的基本要素，它们依靠科学技术的进步来加以改变。而我所说的文明的差异，指的正是这个方面。现在世界上有一个“7 国集团”，即美国、日本、德国、英国、法国、意大利、加拿大，1997 年俄罗斯加入 7 国集团，成为“8 国集团”。“8 国集团”是个比较松散的组织或国际体制，与经济全球化的趋势相一致。目前，“8 国集团”越来越向着引导世界经济和全球发展战略的大国论坛方向发展，正试图把世界经济活动规则化、制度化。“8 国集团”机制由不同的层面构成：领导人会议是其意志的总体体现，对世界经济、财政金融政策的讨论和决策，则主要由各国的财长和央行行长会议来决定。但有一点例外，俄罗斯并未参与工业化 7 国的财长和央行行长机制，因为苏联解体后，俄罗斯的经济实力事实上趋于大大削弱的境地。一个不容忽视的事实是，工业化 7 国实际上主要由美国主导，尤其是宏观经济的决策权。

他们自认为是世界先进发达国家，诸如日本不仅经常使用先进国、发展中国家等概念，而且直接把“7 国集团”说成 7 个先进国。我们暂且不论这种说法的合理性如何，有一点可以肯定，这就是国家之间存在着客观上的差距，而先进和落后往往是抉择表达这种情况的首选语言概念。从落后走向先进，离不开发展，要发展必须借助于科技；要保持先进的位置，也离不开发展，这也自然必须借助于高科技的力量。所以，在 21 世纪，发展是一切民族的主题，没有发展就不可能有一个民族的位置，没有发展就不

可能有一个民族的生机和生命。发展的实践，一方面虽然离不开科技，另一方面也离不开资源，而资源本身在一定意义上也依赖于科技。但是，有一个事实是，依靠科技，虽然可以开拓有形硬性资源的领域，然而却无法弥合经济发展的迅猛态势与资源枯竭的客观事实。因此，如何把视野转向无形软性资源方面，从而通过对它的开发以达到在一定程度上弥补硬性资源面临的不足，或者延伸硬性资源本身的活力长度，诸如把伦理作为一种资源，纳入国家经营的经济实践，让它在我们面临的困境中发挥其独特的作用，以与硬性资源形成共振的张力，不就是每个民族不得不急需思考的问题吗？！笔者也正是在这样的前提设定下，具体进行课题构想的。

一、何谓“伦理”

现实生活中，几乎没有人不知道伦理道德的概念，而且在具体的使用上也常常伦理道德连用，这表明在宽泛的意义上，伦理和道德是同义的。要说差异的话，大概主要是：伦理的关键是“理”，凸显的是体系的完整性；道德的主干在“德”，昭示的是如何通过对行为规范的整肃来实现“得”。当然，这种差异在最终的意义上，都是相对的，这是不容忽视的。

在一般通俗的意义上，“伦理”就是伦常之理。《说文》云“伦”为“辈也，一曰道也”。《曲礼》注：“伦犹类也。”《论语》“言中伦”，包注：“道也，理也。”孟子注：“伦，序也。”不难知道，“伦理”所代表的伦常之理，在完整的意义上，包含所有类族的伦常道理，不仅仅限于人类。显然，人仅仅是类族中的一个组成部分，而不是其全部，这是应该注意的。同时，应该自觉的是，即使是人，也不是抽象意义上的存在物，而是活生生的社会关系里的人；同样，社会也非孤立的存在物，它是自然界这个坐标里

的一个存在实体，与自然界构成相互依存的关系，离开自然界的参照，其社会也就毫无意义，这也就是我们使用类族的用意所在，这是构成伦理话题的基本前提。实际上，上面所说的是，伦理所应该适用的对象，或者所应该涵盖的对象。这是以伦理为主体而得出的认识。

另一方面，在终极的意义上，人是伦理的主体，因此，伦理是人类智慧的显露和凝聚，是人类灵性冲动的具体样态之一，是人类精神的精当写照。在这个层面，把伦理作为人伦之理，也自然是一般概括的表述，而具体在人的内外世界里，它又可以凝聚为心灵之术、行为之方、人际关系之范式的具体样态。伦理作为一种社会实践现象，它是理想与现实的统一体。说它是实践现象，意在强调它的现实切入点始终在现实，在这个层面，它是对“实然”状态的一种彰明和表白；但它又不局限于现实，对人们还有导向的效能，在这个意义上，它又是对“应然”状态的一种昭示和向往。合而言之，前者是不得不为的部分，具有现实性；后者则是理应当为的内容，带有理想性。

在中国古代文化里，“伦”和“理”、“道”和“德”最初是分开单用的概念，两字作为一个概念的使用，则是后来的事情。例如，在《礼记·乐记》里，我们就能看到“凡音者，生于人心者也；乐者，通伦理者也”（第 1528 页中）^①，郑玄的注释说：“伦犹类也，理分也。”据此虽可认为指的是类的分殊，但也主要指当时的社会等级道德关系的区分，并且表明了音乐与社会等级道德关系是紧密联系的。又如，音乐与道德（德）关系的论述，“乐也者，施也；礼也者，报也。乐，乐其所自生；而礼反其所自始。乐章德，礼报情，反始也”（《礼记·乐记》，第 1537 页中）、“故酒食者，所以合欢也；乐者，所以象德也；礼者，所以缀淫

① [清]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中华书局 1980 年版。

也”(《礼记·乐记》，第1534页下)、“然则先王之为乐也，以法治也，善则行象德矣”(《礼记·乐记》，第1534页下)、“是故君子反情以和其志，广乐以成其教，乐行而民乡方，可以观德矣。德者，性之端也；乐者，德之华也”(《礼记·乐记》，第1536页下)等也不难找到。这些论述表明，音乐之所以为音乐，是因为它具有“章德”、“象德”的功能，这区别于礼具有“缀淫”的功效；道德是人的本性的反映，音乐是道德的一种表征，通过现行的音乐可以认知道德的现实水平即“观德”，但音乐不是一般道德的表征，是“德之华”的具象。显然，音乐具有广泛的感人功能，所以，当它把道德作为自己表现的主题时，应该选择德中之德。换言之，就是崇高的道德，而决非一般的道德，或者说，音乐本身就是教化道德的最高表现。

从音乐通伦理到“乐者，所以象德”的陈述里，我们似乎不难找到“伦理”与“道德”的联系与共性。这一客观事实，使得我们等同使用这两个概念也不是完全没有道理。但是必须说明的是，本书主旨在阐明如何来驱动和操作伦理经营这一课题，所以，与“伦理学”或“道德学”自然是没有什么必然联系的。也就是说，这里不是泛泛讨论何谓伦理学的，而且，笔者也坚信在变异的21世纪，构建任何体系完整的伦理学，不仅存在着重重困难，而且也根本没有什么必要，因为几乎不存在什么固定不变的客观情势，自然也不会存在永远起作用的价值观。由于不以追求体系的完整为目的，所以就可以自由地展开思想的翅膀而加以无限的想象。

二、何谓“伦理经营”

“伦理经营”实际上包含着“伦理”和“经营”两个内容，因此，在进入伦理经营问题之前，仍然有必要先讨论一下“经营”的问题。在一般的意义上，“经营”是种活动，但不是一般的活

动，主要是实践的活动。《辞海》解释它为“经度营造”，即经营规度的意思，语出《诗·大雅·灵台》的“经始灵台，经之营之”（第 524 页下）^①和《尚书·周书·召诰》的“卜宅，厥既得卜，则经营”（第 211 页上）^②。在引申的意义上，意谓谋划创业，诸如《诗·小雅·北山》的“旅力方刚，经营四方”（第 463 页中）、《史记·项羽本纪》的“自矜攻伐，奋其私智而不师古，谓霸王之业，欲以力征经营天下，五年卒亡其国”（第 339 页）^③等用例，显示的都是这个意思。可以说，“经营”的本义标明的是对某一具体事业等的营思、营构、营谋、营划、营筑的活动，后来扩大到对天下的营谋、营建、营造的实践本身。

在中国经营史的角度，商业经济实践里的经营早已为思想家所重视，诸如《管子》，就有详尽的运思。首先，重视开辟市场，以利于产品的流通。它说：“聚者有市，无市则民乏”（《管子·乘马》，第 15 页）^④、“夫物多则贱，寡则贵；散则轻，聚则重；人君知其然，故视国之羨不足而御其财物；谷贱则以币予食，布帛贱则以币予衣，视物之轻重而御之以准。”（《管子·国蓄》，第 361 页）市场的有无是民众疲乏还是富裕的标志之一，所以，“无市则民乏”。就市场而言，它有本身的规律，要使市场良性化发展，必须依据这些经济规律来经营。简单而言，就是物以稀为贵，物多自然就便宜，所以，国家的经营管理，必须紧密依据这个实际情况来处理物资和决定价格，即“视国之羨不足而御其财物”、“视物之轻重而御之以准”，诸如“谷贱则以币予食”、“布帛贱则以币予衣”就是具体的对应之策。总之，开辟和运作市场，是聚集“天地之财”的最好方法，即“而市者天地之财具也，而万人之所

① ② [清]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中华书局 1980 年版。

③ [汉]司马迁：《史记》，中华书局 1982 年版。

④ [清]戴望：《管子校正》，中华书局 1954 年版。

和而利也”（《管子·问》，第149页）。其次，强调征收关税，认为这是聚集财富的途径之一，“关者，诸侯之隙隧也，而外财之门户也，万人之道行也。明道以重告之，征于关者，勿征于市；征于市者，勿征于关；虚车勿索，徒负勿入；以来远人，十六道同；身外事谨，则听其名。视其名，视其色；是其事，稽其德。以观其外，则无敦于权人，以困貌德，国则不惑，行之职也。问于边吏曰：小利害信，小怒伤义，边信伤德，厚和构四国，以顺貌德，后乡四极，令守法之官曰，行度必明，无失经常。”（《管子·问》，第149页）国家的收入主要来源于税收。在内部，主要通过市场来收取税收，也就是说，民众把物品拿到市场上出售，必须加纳税金；在外部，主要是通过设置税关收取关税来落实，这是国家收入非常重要的方面，所以称为“外财之门户”，这主要指的是诸侯国之间的情况。关税和市税是不重复的，换言之，到另一个诸侯国去做生意，只要交纳关税就行了。最后，认为开辟市场可以聚集民众，是丰富的表现，即“市者，货之准也。是故百货贱，则百利不得；百利不得，则百事治；百事治，则百用节矣。是故事者生于虑，成于务，失于傲。不虑则不生，不务则不成，不傲则不失，故曰：市者可以知治乱，可以知多寡，而不能为多寡，为之有道。”（《管子·乘马》，第14页）通过市场可以知道社会的治乱、物品的多少，但是，并不能增减物品的多少，这是应该注意的。物品多了，价格自然就便宜了，便宜了能够获得的利润就少了；在这样的境遇里，想获取高利润的人自然就没有了，由于没有人去图利，社会自然会安定。这种通过合理经营商业实践来达到社会安定的运思，无疑是智慧的表现。

现实生活里一般意义上使用的“经营”，当专指对企业、商业等的经营管理实践。我在这里使用“经营”这一概念，既不专指对企业、商业等的经营实践活动，也不单指对具体事业的营思、营造、营谋等的实践活动，而是在整合这两方面意思的基础上使

用的。要指出的是，本书的角度，主要以企业、商业等的经济实践层面的伦理经营为主线，因为一个国家在世界舞台上能占有的地位，首先依据其经济的实力来决定。所以，对一个国家来说，不仅经济建设是头等大事，而且经济永远是其生命线。当然，在宽泛的意义上，作为资源的伦理，其经营的规则，对其他一切领域无疑也是适用的。

应用伦理学作为规范伦理学的组成部分，它包含着各种职业伦理的内容，在职业伦理的大厦里，企业伦理、经营伦理是其不可或缺的星座。从 20 世纪 80 年代初期开始，伦理学这一学科在中国得到重视和发展以来，职业伦理的建设也得到了相应的推进。综观这些研究，从“学”的角度来切入进行研究的，实属多数，诸如企业伦理学、教师伦理学、干部伦理学等，应该说，对我国伦理学学科发展形成的推动作用，是客观存在的，也是不能抹杀的。但是，分析这些研究成果，也不难发现，它们几乎是伦理学原理的翻版，也就是说，它们是伦理学原理的职业运用，或者叫伦理的职业化，换言之，讨论的重点则在具体职业领域里的道德规范，是从“规范”的功能来定位伦理学。因此，称之为“学”，实在有些勉强，自然，这也是我们单一重视乃至追求学理价值的必然结果。

就企业伦理、经营伦理而言，在伦理学发展的潮流里，自然也得到了它应有的发展，而且对我国的经济的发展，也起到了一定的促进作用。但是，可以毫不讳言地说，由于过分追求“学”的价值，追求建设体系本身的完美，所以，难免学理性过强。而学理味过浓的客观事实说明，我们的研究远离现实生活，具有教条性、机械性、空泛性的特点，针对实用性显得薄弱。现实对其的反映，用“曲高和寡”来形容一点也不为过。学术远离实际生活，自然就失去了现实的实用性，我们不禁要问，没有实用的学术，其价值意义在何处？当然，为学术的传承而进行的描述伦理研究，

诸如对伦理思想史的研究，虽然要严格本于典籍资料，从整理、分析史料的过程中，自然引发结论，似乎不一定要去生发现实的意义，但是任何研究都是现代的研究，都是现实生活中的人的具体研究，它们引发问题的视角显然是现实的，这是不能忽视的，所以，仍然与现实有着难分难舍的因缘关系。毋庸讳言，就是在今天，中国的学术研究仍然存在重视学理的演绎，而忽视对现实的关联，仿佛高高在上的空中楼阁，但高处不胜寒，因为它没有现实的基础。

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日本的社团法人伦理研究所（归属日本文部省）就和我国伦理学界建立了联系，主要是通过实践伦理讨论会的形式，每年轮流在两个国家举行，这一模式坚持到 90 年代中期以后，就再也无法延续了。任何事情的发展，既要有因缘，又要有热情；没有热情，自然就缺乏内在的驱动力。中日之间的实践伦理讨论会无法维系延续，自然也是缺乏热情。缺失热情的主要原因之一，就是我国的一些伦理学学者，对日本人热心的实践伦理的研究，表示不屑一顾，因为它们没有理论性。与国人最大的不同就是，他们主要是通过个人的实践来探讨具体的道德问题，所以，他们参加实践伦理讨论会的大多数成员本身就是企业家，跟我们形成截然不同的对比，因为我们都是学者，没有企业家。这种差异的形成，根源在于价值观的差异。其实，日本的社团法人伦理研究所，他们追求的伦理称为“纯粹伦理”，单从字面上来理解的话，会认为它是纯粹讲抽象伦理理论问题的，往往也就很难把握其真谛。其实，“纯粹伦理”的最大特点就是它的实践性、可操作性。因此，我们不难做出这样的推测，就是日本人把伦理的实践性赋予纯粹的价值意义和最高的地位。“纯粹”表明的主要是人对待伦理的实践，其感情应该清纯不杂，清纯不杂之情就是真情。当然，这与我们重视学理投入的倾向，自然就格格不入了。